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13位ISBN编号：9787503697012

10位ISBN编号：7503697016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张国平

页数：43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前言

我自1984年6月至2001年2月执业于江苏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作为一名专门从事涉外法律事务的律师，我曾有机会参与了许多外资项目的法律服务，其中包括中外合资项目、外资收购项目、BOT项目、ABs项目、国际项目融资项目、海外投资项目、国际交钥匙工程项目等。

2001年2月我从实务界转入学界，到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任教，主要讲授国际投资法和公司法。

能够在实践和理论的结合上写一本关于我国外商直接投资的著作，一直是我人生规划中的重要课题。

2006年我申请获得了江苏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重大课题《外资收购法律制度研究》

(06SJ8820008)，2008年我申请获得了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研究》(08JAS20019)。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和实践》一书也是课题成果。

完善我国外商投资法律制度的进程中确实存在许多理论和实践问题。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内容概要

本书的内容包括外商直接投资的一般理论、后WTO我国的企业法律制度、外资并购法律制度、外商直接投资特殊法律制度、外商直接投资中的税收法律制度、外商直接投资与知识产权、外商直接投资与反垄断、外商直接投资与产业管制等。

本书着重于我国外商直接投资领域相关法制的完善，着眼于我国对外开放三十多年来外商直接投资中出现的突出的法律问题的分析，对完善我国的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具有现实指导意义。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作者简介

张国平，男，1955年出生，江苏无锡人，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法教研室主任，江苏省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组成员，江苏省国际法研究会副会长。曾任江苏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江苏省九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兼职）。1982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1984年开始从业于江苏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1991年在伦敦大学东方学院和英国Heapwith & Chadwick律师事务所学习、工作一年，具有外商投资法律实务的丰富阅历，1999年被评为全国十佳律师。2000年2月起任教于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现从事国际经济法的教学和研究。先后在《法学评论》、《法学》、《江海学刊》、《江苏社会科学》、《南京社会科学》等刊物发表论文四十余篇，主要著作有《当代企业基本法律制度研究》，主持江苏省社会科学十五规划重点课题《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中的法律问题》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研究》等多项课题。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概述 一、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的概念分析 二、国际直接投资的相关理论 三、双边投资协定的主要内容和发展趋势 四、国际投资与区域经济组织 五、国际投资与法律全球化第二章 进入WTO后的我国企业法律制度 一、WTO的国际投资法律规范 二、我国外资法律制度的完善 三、内、外资企业法律制度的统一 四、经济全球化中的我国注册资本制度 五、经济全球化中的我国合作社制度第三章 外资并购法律制度 一、跨国公司并购的理论分析 二、跨国并购的相关概念和沿革 三、跨国并购的分类、路径和特点 四、外资并购中的反收购 五、跨国并购中的一致行动人 六、外资并购中的职工安置 七、外资并购中的资产评估 八、我国外资收并购法制的沿革第四章 外商直接投资特殊法律制度 一、项目融资法律制度 二、BOT法律制度 三、资产证券化法律制度第五章 外商直接投资中的税收 一、国际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二、外资并购中的税收问题 三、我国外资企业税收优惠剖析 四、跨国公司转移定价第六章 外商直接投资中的知识产权 一、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概述 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 三、保护工业产权的巴黎公约 四、商标国际注册的马德里协定 五、我国加入WTO前后知识产权法制的完善 六、跨国公司的知识产权战略及应对第七章 外资并购中的反垄断管制 一、美国控制并购的反垄断立法 二、日本控制并购的反垄断立法 三、德国控制并购的反垄断立法 四、欧盟控制并购的反垄断立法 五、我国外资并购中的反垄断立法第八章 外商直接投资的准入管制 一、加拿大的外资准入管制 二、美国的外资准入管制 三、日本的外资准入管制 四、我国的外资准入管制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外商直接投资法律制度概述 五、国际投资与法律全球化 (一) 法律全球化的经济原因 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 法律属于一定社会的上层建筑, 它是由社会的经济基础决定的

。经济基础的变革总要引起包括法律制度的上层建筑的变革。

因此, 对人类历史上所出现的一切法律现象, 都只能从与之相适应的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中来加以理解。

法律全球化的出现和发展主要是基于经济全球化的发展。

经济全球化其实是各种经济增长要素在市场规律的支配下日益突破国界限制的过程。

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决定了该生产方式之下的经济必然是全球性的。

得益于科学技术的进步, 特别是运输和通讯技术的进步, 同时也部分地得益于社会主义国家在过去20多年的时间里所发生的社会制度的改革, 经济全球化在规模上和速度上都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进展。

从近年来世界商品与服务的贸易额、国际金融市场的交易额、国际直接投资的数额以及跨国公司的数额的变化上, 都可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既然国际范围内的社会关系已发生了重大的变更, 那么, 国际社会的法律制度就不可能对此无动于衷

。以法律趋同化和法律一体化为基本内容的法律全球化就是对现存国际格局下的经济基础作出的反应。

<<外商直接投资的理论与实践>>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